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 華 民 國 109 年 6 月 16 日

股東會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2 號(本公司新竹廠)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討論事項	4
陸、臨時動議	5
柒、附件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本公司 108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9
三、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	32
四、「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33
捌、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5
二、「公司章程」	38
三、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44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壹、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貳、開會議程

- 一、時間：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 二、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2 號（本公司新竹廠）
- 三、宣布開會
- 四、主席致詞
- 五、報告事項
 - 1、108 年度營業報告。
 -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 六、承認事項
 - 1、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承認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 七、討論事項
 - 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八、臨時動議
- 九、散會

參、報告事項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說 明：108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手冊第 6 頁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銘祐



中 華 民 國 一 ○ 九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三、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背書保證額度新台幣 1 億元及美金 480 萬元整，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額度為美金 19 萬元整。

2、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背書保證額度新台幣 2 億元及美金 1,200 萬元整，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動用額度。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董事會 提

說明：1、本公司 108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手冊第 6 頁附件一)，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在案(請參閱手冊第 3 頁)。

2、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手冊第 9 頁附件二)。

決議：

案由二：承認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董事會 提

說明：1、本公司 108 年度因稅後虧損，擬不分配股利。

2、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手冊第 32 頁附件三)。

決議：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提

說明：1、依據臺證治理字第 1080024221 號函修正，配合公司法、經濟部函釋及國際相關規範與實務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手冊第 33 頁附件四)。

3、謹提請 討論。

決議：

陸、臨時動議

散 會

柒、附件

【附件一】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108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稅後純益新台幣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7,743,691	7,544,610	2.64
營業毛利	453,890	445,972	1.78
營業損失	(85,003)	(142,333)	(40.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153)	440,568	(112.97)
稅後(淨損)淨利	(116,859)	296,660	(139.39)
每股稅後盈虧(元)	(0.37)	0.93	(139.78)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108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各項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仟元)		443,066	(891,134)
財務 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25.09	21.0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3.56	378.5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37.24	293.54
	速動比率(%)	203.53	247.53
	利息保障倍數	(4,306.76)	2,146.5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	3.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3)	4.32
	純益率(%)	(1.51)	3.93
	每股稅後盈虧(元)	(0.37)	0.9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總共投入研發經費新台幣2億1仟5佰57萬元，佔營業收入約2.78%。研發成果亦符合公司預定進度。

本公司未來的研究發展重點，在有線電視既有的寬頻產品上，加強導入數位光纖產品，並與國外知名大廠合作開發將RF實體使用頻寬延伸至1.8GHZ，以增加信號傳輸量和速度；在數位衛星通訊產品上，持續開發可雙向傳輸、具上傳與下載衛星訊號功能的整合性產品及Fiber Optic訊號傳輸應用產品。

在智慧家庭與物聯網應用裝置上，運用無線Wi-Fi網路通訊技術，開發各種應用的產品，以提供家庭數位網路的佈建。展望未來，公司掌握網通產品的技術與完整的產品應用佈局，效益將因網路基礎建設的需求增加，而有機會成長。

貳、109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結合內部技術與整合研發資源，開發具競爭優勢與符合客戶與市場需求的產品。
- (2)持續深化與各種營運商的產品合作開發專案，爭取推廣衍生性產品機種的生意機會。
- (3)強化工廠管理效率，努力優化生產流程、生產技術，以降低成本、提升生產良率。
- (4)持續導入作業自動化，降低勞力需求。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 2020 年的全球經濟前景，隨著美中貿易戰的延燒及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大陸境內停工、封城，造成全球生產鏈遭遇空前的衝擊，進而影響實體經濟面的進行，這讓全球的景氣似乎瞬間嘎然而止。

而隨著新冠肺炎疫情不斷的蔓延，全球各國紛紛加強限制人員的流動，間接的也影響到貨物與服務的提供，全球經濟陷入衰退的可能性急遽上升，疫情對經濟的衝擊已經從供給面轉向需求面。為此，各國的經濟學家陸續調降對其國家或全球經濟成長的財務預測，I M F 也表示病毒帶來的重大衝擊，將使得 2020 年經濟成長不可避免的將低於 2019 年。

若疫情長期持續，而重擊企業活動，進而造成資金斷鏈與企業信用危機，將加劇國際金融市場利率與匯率的變動，影響公司對匯率、利率與成本的預估，為此公司將小心應對疫情對公司客戶相關業務與推展的影響。

參、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重要之產銷政策

- 一、專業於通訊網路傳輸設備的製造，並積極朝向具有數位家庭概念之數位匯流產業發展。
- 二、致力於生產製程自動化，建立完善之生產機制；有效的降低人工成本以提高產品利潤。
- 三、注重產品功能的開發以建立產品差異化，來避開價格競爭以取得商機。
- 四、加強成本控管及縮短產品開發週期。

肆、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競爭環境的影響：雖然網通產業的產品技術日新月異，但晶片方案卻也越容易取得，使得技術門檻降低；而產品推陳出新速度的加快，若公司產品開發時間過長，則錯失市場切入時機。近年來產業毛利被壓縮的情形日益嚴重，公司需不斷的降低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才能維持獲利。
- 二、法規環境的影響：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財務、稽核及法務單位對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都能確實的掌握，以期能符合法規與世界潮流趨勢，確保公司的運作順暢。
- 三、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基於總體經營環境日趨複雜，本公司於評估各項資源投資與經營方針時，將參酌產業概況並觀察總體經濟的發展，整合內部技術及開發資源，以尋求最佳的商機。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負責人：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084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 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其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因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執行。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歷史損失率、考量現時經濟情況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建立預期損失率，據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8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57,040		18		\$		1,041,571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08		-				3,3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607,182		30				2,696,382		3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553		-				2,1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24,763		-				28,1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57,101		1				57,801		1			
130X	存貨	六(四)			470,788		5				486,943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13,625		-				389,954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33,860		54				4,706,306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8		-				1,5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723,238		20				1,791,095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978,618		22				1,831,907		2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0,886		-				31,110		-			
1780	無形資產				9,085		-				8,6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03,207		2				175,38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130,015		2				233,390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76,567		46				4,073,044		46			
1XXX	資產總計		\$		8,810,427		100		\$		8,779,350		100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01,632 3	\$	86,908 1
2150	應付票據			105,364 1		88,806 1
2170	應付帳款			720,645 8		859,492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82,350 8		240,80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85,383 3		327,28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 -		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95,382 23</u>		<u>1,603,307 18</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0 -		2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41,130 -		40,92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十)(十一)		174,007 2		200,266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5,157 2</u>		<u>241,212 3</u>
2XXX	負債總計			<u>2,210,539 25</u>		<u>1,844,519 21</u>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176,890 36		3,176,890 36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507,328 6		505,736 6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300 15		1,316,63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161 1		84,32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17,394 19		1,968,402 22
其他權益						
		六(十五)				
3400	其他權益		(	165,185) (2) (	117,160) (1)	
3XXX	權益總計			<u>6,599,888 75</u>		<u>6,934,831 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8,810,427 100</u>	\$	<u>8,779,350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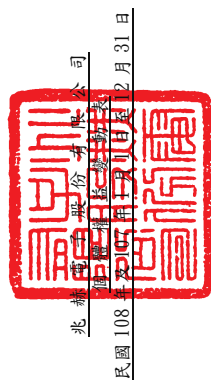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7,743,691 100	\$ 7,544,6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7,289,801) (94)	(7,098,638) (94)
5900 營業毛利		453,890 6	445,972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15,453) (1)	(124,720) (2)
6200 管理費用		(207,869) (3)	(224,48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5,571) (3)	(239,10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8,893) (7)	(588,305) (8)
6900 營業損失		(85,003) (1)	(142,33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66,101 1	107,40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14,218) (2)	114,33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33) -	(13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9,003) -	218,97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153) (1)	440,568 6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42,156) (2)	298,235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一)	25,297 1	(1,575)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16,859) (1)	\$ 296,660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11,463) -	(\$ 5,8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397 -	30,4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2,292 -	2,41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774) -	27,0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52,057) (1)	(28,79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2,057) (1)	(28,79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831) (1)	(\$ 1,77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7,690) (2)	\$ 294,889 4
基本每股盈虧	六(二十二)		
9750 本期(淨損)淨利		(\$ 0.37)	\$ 0.93
稀釋每股盈虧	六(二十二)		
9850 本期(淨損)淨利		(\$ 0.37)	\$ 0.9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通達非公開資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一採採用權 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 變動	資本公積一 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總額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	\$ 1,313,524	\$ 71,949	\$ 1,813,248	\$ 6,797,01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34,500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176,890	503,594	2,142	-	1,313,524	71,949	1,847,748	6,797,018
本期淨利	-	-	-	-	-	-	296,660	296,6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440)	(1,7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0,468	294,889
盈餘指撥及分派	-	-	-	-	-	-	293,220	30,468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110	-	(3,110)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2,380	(12,380)	-
現金股利	-	-	-	-	-	-	(127,076)	(127,07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	\$ 1,316,634	\$ 84,329	\$ 1,968,402	\$ 6,934,831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	\$ 1,316,634	\$ 84,329	\$ 1,968,402	\$ 6,934,831
本期淨利	-	-	-	-	-	-	(116,859)	(116,8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171	(60,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7,688)	(177,69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1,592	-	-	(126,030)	1,592
盈餘指撥及分派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666	-	(29,666)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2,832	(32,832)	-
現金股利	-	-	-	-	-	-	(158,845)	(158,84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635)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592	\$ 1,346,300	\$ 117,161	\$ 1,617,394	\$ 6,599,88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林慶輝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42,156)	\$ 298,2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六(十八)	
益)淨額	43,901 (	818)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八) 51,525	47,584
各項攤提	六(二十) (5,259)	2,847
利息費用	六(十九) 33	139
利息收入	六(十七)(十八) (35,469)	(33,317)
股利收入	六(十七) (1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	六(六)	
失)利益之份額	9,003 (	218,9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91,339 (	1,136,316)
其他應收款	10,404	4,542
存貨	16,155	39,432
其他流動資產	7,736	1,2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	114,724	23,16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252	88,437
其他應付款	(43,340)	11,256
負債準備—非流動	-	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890)	(14,2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06,941 (	886,799)
支付利息	(33)	(139)
收取利息	35,469	33,317
收取股利	17	-
收取(支付)所得稅	672	(37,5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3,066	(891,134)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二) \$ -	(\$ 2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256,238)	(241,1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64 92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8,278 (56,987)
無形資產增加	(2,200)	(1,41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7,989 (3,19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68,592 (189,5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91)	(6,6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資退回股款		- 6,5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39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9,691	(515,50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四) (35)	6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58,845)	(127,076)
逾期未領股利		1,5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7,288)	(127,0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5,469 (1,533,6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041,571	2,575,2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557,040	\$ 1,041,5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 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集團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兆赫電子集團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兆赫電子集團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執行。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歷史損失率、考量現時經濟情況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建立預期損失率，據以評估無法收回之金額，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兆赫電子集團客戶授信之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帳款分類及備抵損失所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及管理階層之前瞻性調整資訊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另同時針對該部分金額重大者，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資誠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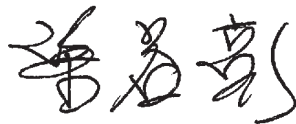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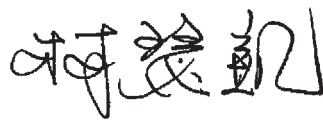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8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56,530	20	\$	1,312,471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08	-		3,3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612,403	31		2,699,421	30			
1200	其他應收款			33,730	-		42,36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57,101	1		57,801	1			
130X	存貨	六(四)		1,052,142	12		1,531,081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70,773	1		468,222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483,487	65		6,114,750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8	-		1,5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507,941	30		2,402,364	2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4,282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1,670	-		11,76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十一)		16,704	-		27,2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03,506	3		175,69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147,875	2		282,79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03,496	35		2,901,350	32			
1XXX	資產總計		\$	8,386,983	100	\$	9,016,100	100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11,704 -	\$	5,50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01,632 3		86,908 1
2150	應付票據			105,492 1		88,792 1
2170	應付帳款			938,965 11		1,223,821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306,144 4		395,57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495 -		31,27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880 -		3,8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71,312 19</u>		<u>1,835,759 20</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0 -		2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1,130 -		40,92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70,149 2		189,22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1,299 2</u>		<u>230,169 3</u>
2XXX	負債總計			<u>1,782,611 21</u>		<u>2,065,928 2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176,890 38		3,176,890 3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507,328 6		505,736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346,300 16		1,316,63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161 2		84,32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17,394 19		1,968,402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	165,185) (2) (	(	117,160)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599,888 79</u>		<u>6,934,831 7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484 -</u>		<u>15,341 -</u>
3XXX	權益總計			<u>6,604,372 79</u>		<u>6,950,172 7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8,386,983 100</u>	\$	<u>9,016,100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7,779,711	100	\$	7,771,5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	7,270,804)	(94)	(	7,119,343)	(92)
5900 營業毛利			508,907	6		652,215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137,678)	(2)	(	220,684)	(3)
6200 管理費用		(	271,210)	(3)	(	307,48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22,135)	(3)	(	249,87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31,023)	(8)	(	778,044)	(10)
6900 營業損失		(	122,116)	(2)	(	125,82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07,866	2		130,64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	134,295)	(2)		307,017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432)	-	(	1,19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6,861)	-		436,461	6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148,977)	(2)		310,632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21,261	1	(	33,462)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27,716)	(1)	\$	277,170	4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11,463)	-	(\$	5,8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397	-		30,4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五)		2,292	-		2,41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8,774)	-	(	27,0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九)	(	52,057)	(1)	(	28,79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52,057)	(1)	(	28,79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831)	(1)	(\$	1,77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8,547)	(2)	\$	275,399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6,859)	(1)	\$	296,660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10,857)	-	(	19,490)	-
		(\$	127,716)	(1)	\$	277,170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7,690)	(2)	\$	294,88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10,857)	-	(	19,490)	-
		(\$	188,547)	(2)	\$	275,399	4
基本每股盈虧 六(二十六)							
9750	本期(淨損)淨利	(\$	0.37)		\$	0.93	
稀釋每股盈虧 六(二十六)							
9850	本期(淨損)淨利	(\$	0.37)		\$	0.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107 年 度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本期合併總損益

本期合併總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變動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8年1月1日餘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太期今併總捐益

太期今併總捐益

本期綜合捐益總案

本期綜合捐益總案

聯合及集約餘廢

聯合及集約餘廢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在 其 整 个 鏈

在 其 整 个 鏈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溢價	變動	數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差額	損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	計	權益總額
-----	----	----	----	---	---------	--------	--------	-------	-----	------	-------	---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48,977)	\$ 310,6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六(二十二)	43,618	70,324
處分建物及土地使用權利益	六(二十二)	-	(286,67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 (七)(八)(九)(二 十四)	194,304	162,737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二)	-	551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11,040	8,67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432	1,19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38,078)	(35,36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7)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十一)(二 十二)	7,143	7,1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89,601	(1,125,536)
其他應收款		8,633	28,571
存貨		478,939	(382,270)
其他流動資產		28,122	10,9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14,724	20,22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8,156)	358,019
其他應付款		(70,299)	(974)
負債準備—非流動		-	20
其他流動負債		(9)	3,8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889)	(14,2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20,131	(862,167)
支付利息		(432)	(1,197)
收取利息		38,078	35,364
收取股利		17	-
支付所得稅		(31,006)	(37,6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6,788	(865,650)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398,532)	(\$ 419,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401	9,839
處分建物及土地使用權	-	307,909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64,094 (	77,558)
無形資產增加	六(十) (2,200)	(1,41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8,140 (	3,19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69,327 (	184,89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565)	(10,1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資退回股款	-	6,5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665	(372,63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6,308	3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八) 352	65
非控制權益增加	-	26,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158,845)	(127,076)
逾期未領股利	1,5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593)	(100,711)
匯率影響數	(30,801)	(16,8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4,059	(1,355,8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12,471	2,668,2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656,530	\$ 1,312,4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附件三】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民國 108 年度稅後淨損	(116,859,442)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1,747,059,878
減：民國 108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9,169,666)
減：民國 108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636,995)
截至 108 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1,617,393,775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九條	第一、二項略。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一、二項略。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u>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u>記載之，<u>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u>。議事錄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為落實逐案票決精神，參考亞洲公司治理協會修正第三項。
第十一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編印議事手冊分發出席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u>，編印議事手冊分發出席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配合 107 年起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並落實逐案票決精神，修正第一項。
第十六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u>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u> 。	為免股東會召集權人過度限縮股東投票時間，致股東因來不及投票而影響股東行使投票權利，修正第十六條。

修正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十三條	本議事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本議事規則於中華民國 77 年 12 月 9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 87 年 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 91 年 6 月 14 日。 第三次修訂 101 年 6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 105 年 6 月 14 日。	本議事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本議事規則於中華民國 77 年 12 月 9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 87 年 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 91 年 6 月 14 日。 第三次修訂 101 年 6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 105 年 6 月 14 日。 <u>第五次修訂 109 年 6 月 16 日。</u>	增加修訂日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議事規則辦理。
- 二、本議事規則所稱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受股東委託出席之股東代理人。
- 三、股東會應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四、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五、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本公司所屬之工廠或分支機構所在地、或其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六、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七、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 八、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九、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 十、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但特別決議事項及選舉董事，不得以假決議為之。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視會議進行之狀況，適時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主席將假決議重新提請大會表決時，不視為本議事規則第十一條第一項之變更議程。

十一、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編印議事手冊分發出席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會議進行中，倘因秩序混亂，或有其他情事，致會議難以正常進行時，主席得不經決議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十二、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三、發言應簡單扼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發言應有禮貌，就題論事，不得涉及私人私事，如言論超出議題範圍，或有失發言禮貌時，主席應予制止，或中止其發言，其他出席股東，亦得請求主席為之。

十四、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五、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六、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議案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

票表決相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議案表決之監票員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二十、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完成議題時，得由股東會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及公告。

二十一、會議進行中如遇空襲警報、地震、火災等重大災害時，主席應即宣佈停止開會或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狀況解除一小時後，由主席宣佈開會時間。

二十二、本議事規則未規定之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議事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本議事規則於中華民國 77 年 12 月 9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 87 年 4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 91 年 6 月 14 日。

第三次修訂 101 年 6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 105 年 6 月 14 日。

【附錄二】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章 程

第 一 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A01090鋁鑄造業。
- 二、CA04010表面處理業。
- 三、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四、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五、CC01050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六、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八、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九、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十一、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十二、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三、F401010國際貿易業。
- 十四、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五、F601010智慧財產權業。
- 十六、I103060管理顧問業。
- 十七、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八、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因業務關係得為對外背書保證，本公司辦理對外背書保證，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惟其金額由本公司董事會訂定之。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訂為新台幣參拾玖億玖仟萬元整，共分為參億玖仟玖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貳億元整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共計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執行。
-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第 六 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處理事項，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 七 條：刪除。
- 第 八 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 第 九 條：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及其他利益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 十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 十一 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於開會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 第 十二 條：本公司股東會之主席由董事長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 十三 條：股東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應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委託書之使用，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

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四條：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之應決議事項如下：

1. 本章程之修訂。
2. 董事之選任及解任。
3. 許可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財產。
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本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7. 其他依法令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會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五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前項全體董事所持有股票之股份總數，應符合證券主管機關頒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其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舉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中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第十七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八條：董事成立董事會每三個月應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本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法令或本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以董事會之決議行之。

第二十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由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一條：董事得以書面授權本公司其他董事代表出席董事會，並對提出於會議之所有事項代為行使表決權，但每一董事僅代表其他董事一人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二條：刪除

第二十三條：刪除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盈餘時，另依第 27 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第二十七條酬金之分配。

第二十四之一條：本公司於董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置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 廿七 條：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再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四項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40條第5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支出預算等因素，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東紅利提撥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本項所指之當年度盈餘係以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盈餘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淨額)，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而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八。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41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以發放現金方式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七條之一：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應提撥不低於3%的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的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給付、董事酬勞以現金給付，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施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 廿八 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 廿九 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八月三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二月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一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附錄三】

本公司現任董事持股狀況

截至停止過戶日109年4月18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2,707,561股(5%)。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之規定。

職 稱	姓 名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數（股）
董 事 長	黃 啓 瑞	11,564,943
副董事長	蕭 弘 吉	8,832,329
董 事	林 慶 輝	6,574,132
董 事	黃 啓 安	3,064,161
董 事	黃 啓 南	3,634,019
董 事	林 益 川	946,339
董 事	梁 玉 興	553,352
董 事	江 文 憲	487,295
董 事	吳 建 承	498,079
董 事	何 文 順	50,217
獨立董事	黃 銘 祐	0
獨立董事	劉 乾 德	0
獨立董事	沙 洪	0
董事持股總計		36,204,866

註：截至停止過戶日109年4月18日發行總股份：普通股317,689,037股。

